证券代码:600621 证券简称:华鑫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27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04 月 2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 号二楼公司第一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24,573,5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872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李军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公司独立董事俞丽萍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35,896	99.8659	810,986	0.1298	26,640	0.0043

2、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31,096	99.8651	815,786	0.1306	26,640	0.0043

3、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31,096	99.8651	815,786	0.1306	26,640	0.0043

4、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28,096	99.8646	818,786	0.1311	26,640	0.0043

5、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34,896	99.8657	811,986	0.1300	26,640	0.0043

6、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34,996	99.8657	811,886	0.1300	26,640	0.0043

7、议案名称:公司关于支付 2020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32,996	99.8654	813,586	0.1303	26,940	0.0043

8、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购买金融机构金融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447,824	99.8198	1,098,658	0.1759	27,040	0.0043

9、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计提 2020 年度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28,996	99.8648	817,486	0.1309	27,040	0.0043

10、议案名称: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与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67,908	98.5880	812,186	1.3672	26,640	0.0448

11、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9%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37,896	99.8662	808,986	0.1295	26,640	0.0043

12、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3,737,896	99.8662	808,986	0.1295	26,640	0.0043

13、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借入次级债务暨关联交易议案

13.01 议案名称: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2 议案名称: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3 议案名称:利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4 议案名称:担保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5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6 议案名称:偿债保障措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7 议案名称:授权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8 议案名称: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4、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借入次级债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564,008	98.5814	816,086	1.3737	26,640	0.0449

15、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0,396,163	99.3312	4,150,719	0.6646	26,640	0.0042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65,166,788	100.0000	0	0.0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54,589,87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3,971,438	82.4486	818,786	16.9983	26,640	0.5531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274,238	92.2041	250,200	7.0457	26,640	0.7502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97,200	55.0804	568,586	44.9196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8,561,308	98.5769	818,786	1.3783	26,640	0.0448
6	公司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8,568,208	98.5885	811,886	1.3667	26,640	0.0448
9	公司关于计提 2020 年度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58,562,208	98.5784	817,486	1.3761	27,040	0.0455
10	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与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8,567,908	98.5880	812,186	1.3672	26,640	0.0448
11	公司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9%股权的议案	58,571,108	98.5934	808,986	1.3618	26,640	0.0448
12	公司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股权的议案	58,571,108	98.5934	808,986	1.3618	26,640	0.0448
13.01	规模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2	期限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3	利率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4	担保安排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5	募集资金用途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6	偿债保障措施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7	授权事项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3.08	决议有效期	58,583,708	98.6146	792,486	1.3340	30,540	0.0514
14	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借入次级债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58,564,008	98.5814	816,086	1.3737	26,640	0.0449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 4、15 项系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上述第 10、13、14 项系涉及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回避表决的议案,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回避了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龚嘉驰、孙晨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166 股票简称:聚合顺 编号:2021-018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化工(2020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0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0 年 1-12 月产量(吨)	2020 年 1-12 月销量(吨)	2020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万元)
尼龙切片	237,109.21	251,636.78	2,543,438.159.10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0 年均价	2019 年均价	年度变动幅度(%)	四季度同比变动幅度(%)	四季度环比变动幅度(%)
尼龙切片	10,107.58	12,391.92	-18.43	-9.04	6.87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原材料	2020 年均价	2019 年均价	年度变动幅度(%)	四季度同比变动幅度(%)	四季度环比变动幅度(%)
己内酰胺	8639.30	10886.42	-20.64	-11.39	5.16

三、报告期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无其他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主要生产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公告编号:2021-020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为适应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满足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调整公司区域布局,增加公司的产能,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竞拍的方式,以 1950 万元的价格取得了枣庄市滕州市 TZ2021-12-1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21 年 4 月 21 日,与滕州市自然资源局签署了成交确认书。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1.出让人:滕州市自然资源局

2.地块编号:TZ2021-12-1

3.宗地坐落:滕州市

4.宗地面积:49722.0 平方米

5.成交总价:人民币 1950 万元

三、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挖股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次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将用于子公司的建设,为生产经营提供必要的保障,增加公司持续发展能力。该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公告编号:2021-019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1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纬十路 389 号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2 日

至 2021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 2020 年度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修订版)的议案	√
11.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11.02	发行规模	√
11.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11.04	债券期限	√
11.05	债券利率	√
11.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11.07	转股期限	√
11.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1.09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
11.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11.11	赎回条款	√
11.12	回售条款	√
11.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11.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11.15	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
11.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1.17	募集资金用途	√
11.18	募集资金存管	√
11.19	担保事项	√
11.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
1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版)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版)的议案	√
14	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0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0 年 04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0,11(逐项审议),12,13,14,15,16,17,1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11(逐项审议),12,13,14,15,16,17,1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9 与议案 11.1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温州市永昌贸易有限公司、傅昌宝等关联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166	聚合顺	2021/4/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 年 05 月 0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00。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纬十路 389 号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代表证明书、股东账户卡;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使用传真方式或信函方式登记。如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在来信或传真上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或法人单位营业执照,信函上请注明"聚合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传真号码为:0571-82955568

(传真及信函到达时间不晚于 2021 年 05 月 07 日下午 16:00)。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1)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纬十路 389 号

(2)联系人:李鑫

(3)电话:0571-82955559

(4)传真:0571-82955568

特此公告。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 2020 年度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修订版)的议案			
11.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11.02	发行规模			
11.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11.04	债券期限			
11.05	债券利率			
11.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1.07	转股期限			
11.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1.09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11.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11.11	赎回条款			
11.12	回售条款			
11.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11.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1.15	向原 A 股股东配售的安排			
11.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1.17	募集资金用途			
11.18	募集资金存管			
11.19	担保事项			
11.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1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版)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版)的议案			
14	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版)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1-027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简要内容:近日,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征收人上海市虹口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以下简称"虹口区房管局")及征收实施单位上海市虹口第二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口第二房征所")签署了虹口区周家嘴路 546 号房屋的《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征收补偿总金额为 9,800.00 万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根据虹口区人民政府作出的《房屋征收决定》(虹府房征[2019]1 号),公司所有的上海市虹口区周家嘴路 546 号房屋被列入征收范围。

近日,公司与征收人虹口区房管局及征收实施单位虹口第二房征所签署了周家嘴路 546 号房屋的《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征收补偿总金额为 9,800.00 万元。

二、征收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被征收房屋坐落于上海市虹口区周家嘴路 546 号,房屋类型为工厂,房屋性质为私房,房屋用途为非居。

三、征收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应当在 2021 年 5 月 25 日前完成周家嘴路 546 号房屋的腾退并将房屋交付给虹口区房管局。

2、本次征收补偿的总金额为 9,800.00 万元,其中征收补偿款 6,723.18 万元,征收奖励费 3,076.82 万元。虹口区房管局在接收房屋 60 日内,由上海市虹口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向公司付清全部房屋征收补偿款总金额人民币 9,800.00 万元。

3、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征收房屋所属地块适用征询制,在规定的签约期内(含签约附加期),房屋征收决定范围内签约户数达到被征收总户数的 85%,协议生效。

四、涉及本次征收的其他安排

1、公司未按期搬迁,经虹口区房管局书面通知催告仍不履行搬迁义务的,虹口区房管局有权解除协议,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终止。

2、房屋交付前发生的水、电、通讯等费用均由公司承担,公司应在房屋交付前自行向有关部门缴清水、电、通讯等费用。若有自装的水表、电表由公司自行拆除并交有关单位注销。公司应将最后一个月的上述付款凭证出示给虹口区房管局。

五、本次征收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财政部关于企业收到政府拨给的搬迁补偿款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5]123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偿款在扣除支付给房屋使用人的搬迁补偿款、相关税费和成本后将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征收奖励费将计入营业外收入,预计影响公司 2021 年净利润约 2,307.62 万元,具体金额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2、本次征收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征收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1-047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相关经营性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得尔塔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收购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相关经营性资产的指定收购主体,已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 103,100 万元。

● 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可能会存在法律法规、技术和市场等多方面的不确定性或风险。如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前期进展情况概述

2021 年 2 月 7 日,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签署了《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欧菲光拥有的与向境外特定客户供应摄像头的相关业务资产。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签署<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2)。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与欧菲光签署了《关于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购买协议》"),与欧菲光及江西晶润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晶润")签署了《关于江西晶润光学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资产购买协议》"),公司或指定主体拟以现金方式购买欧菲光持有的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得尔塔")100%股权以及江西晶润拥有的与向境外特定客户供应摄像头相关的设备(以下简称"标的设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相关经营性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3)。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与珠海格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出资及股东协议》,拟共同出资设立珠海得尔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得尔塔"),作为收购广州得尔塔 100%股权及相关经营性资产的指定收购主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6)。

二、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股权购买协议》与《资产购买协议》的约定,公司应于上述协议正式生效且满足第一期交易价款支付条件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鉴于:

1、欧菲光已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前解除在广州得尔塔股权上所设定的质押担保,并办理完成广州得尔塔增资至 120,054.4802 万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欧菲光已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资产的议案》。《股权购买协议》与《资产购买协议》正式生效。

因此,第一期交易价款的支付条件已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达成,公司应于达成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 103,100 万元,具体包括:

1、《股权购买协议》约定的第一期交易价款 63,500 万元;

2、《资产购买协议》约定的第一期交易价款 39,600 万元。

经公司与欧菲光商定,第一期交易价款 103,100 万元由珠海得尔塔全额支付。公司此前支付的 30,000 万元收购意向金不冲抵第一期交易价款,欧菲光退回公司 30,000 万元收购意向金。

珠海得尔塔已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 103,100 万元。公司与欧菲光正积极推